

证券代码：600189

证券简称：吉林森工

公告编号：临 2016—001

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

2016 年 1 月 5 日，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吉林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森工集团”）通知，为补充流动资金，森工集团将持有的本公司 6,000 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给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初始交易日为 2016 年 1 月 4 日，到期回购日为 2016 年 3 月 30 日。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森工集团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132,175,341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2.569%，其中已质押的股份总额累计为 6,000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9.324%，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45.39%。

二、控股股东的质押情况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森工集团本次股份质押的目的是为了补充流动资金需要，其质押的还款来源于其日常经营收入等，具备资金偿还能力；暂无可能引发的风险。特此公告。

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 月 7 日